歸納式查經法(一) 觀察的原則

時間: 1 hour

一、 歸納式查經法有關觀察的基本原則 (參考:實用釋經法,賴若瀚著)

1 · 5個W一個H:

- 何人(Who)-有那些人物?他們的身分,地位,特徵爲何?
- 何時(When)-在什麼時候發生?
- 何地(Where) 在何處發生?
- 何事(What) 發生了什麼事情?
- 何故(Why)-爲什麼會發生?作者寫作的動機爲何?
- 如何(How) 如何發生的?進展的情況如何?

試著找出最重要的問題,其答案就是你主要傳達的訊息:

2 · 一般的原則

『39 你們查考聖經,因你們以爲內中有永生;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。』 (John 5:39) 查考有「尋找、調查、考察」的意思·

- a. 觀察是第一步,觀察越多,解釋越容易:
- b. 觀察要仔細·不要放過任何細節·
- c. 觀察要客觀·減少主觀的意識·
- d. 觀察要全面·從整體來看,也要從細節來看,用不同的角度,各種方法。
- e. 觀察要練習·熟能牛巧·

觀察步驟:

- a. 使用筆記本或電腦·
- b. 先讀一遍·
- c. 用不同方法再讀一遍·
- d. 用不同譯本再讀一遍·
- e. 深入觀察細節:

二、 馬可福音第三、四課備課(馬可福音2:1-3:6)

- 1·文士
- 2. 法利賽人
- 3・撒都該人
- 4・希律黨人
- 5・安息日
- 6·神子
- 7 · 人子

下次訓練:2007-02-18,歸納式查經法(二)觀察的方法